

檢核項目		檢核結果	檢核內容																																																																					
核定權責	市府 <input type="checkbox"/> 一級機關 <input type="checkbox"/> 各機關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2">                             出國人員                              核定權責                              類型                         </td> <td>副市長、一級機關政務職首長</td> <td>府級跨列11職等、人事、主計、政風、警察機關首長、捷運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td> <td>區長</td> <td>二級機關首長</td> <td>各一級機關簡11以上人員</td> <td>各機關簡10以下人員(含參議)</td> </tr> <tr> <td>執行年度計畫</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一級機關</td> <td>各機關</td> </tr> <tr> <td>變更計畫項目名稱、前往國家或增加經費者</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r> <tr> <td>新增臨時計畫</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r> <tr> <td>公假/動支預備金</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r> <tr> <td>公假/動支本府經費但涉及其他政府經費或民間贊助款</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r> <tr> <td>公假/未動支本府經費但涉及國內外其他政府經費或民間贊助款</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一級機關</td> <td>一級機關</td> <td>一級機關</td> </tr> <tr> <td>公假/自費</td> <td>府</td> <td>府</td> <td>府</td> <td>一級機關</td> <td>各機關</td> <td>各機關</td> </tr> <tr> <td rowspan="2">赴大陸地區</td> <td>公假</td> <td>市長(需審查)</td> <td>市長(需申請)</td> <td>市長(填簡10)</td> <td>一級機關(需申請)</td> <td>一級機關(需申請)</td> <td>各機關(填簡10)</td> </tr> <tr> <td>休假</td> <td>市長(需審查)限奔喪、探親等</td> <td>市長(需申請)</td> <td>市長(填簡10)</td> <td>一級機關(需申請)</td> <td>一級機關(需申請)</td> <td>各機關(填簡10)</td> </tr> </table>	出國人員 核定權責 類型	副市長、一級機關政務職首長	府級跨列11職等、人事、主計、政風、警察機關首長、捷運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區長	二級機關首長	各一級機關簡11以上人員	各機關簡10以下人員(含參議)	執行年度計畫	府	府	府	一級機關	各機關	變更計畫項目名稱、前往國家或增加經費者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新增臨時計畫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公假/動支預備金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公假/動支本府經費但涉及其他政府經費或民間贊助款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公假/未動支本府經費但涉及國內外其他政府經費或民間贊助款	府	府	府	一級機關	一級機關	一級機關	公假/自費	府	府	府	一級機關	各機關	各機關	赴大陸地區	公假	市長(需審查)	市長(需申請)	市長(填簡10)	一級機關(需申請)	一級機關(需申請)	各機關(填簡10)	休假	市長(需審查)限奔喪、探親等	市長(需申請)	市長(填簡10)	一級機關(需申請)	一級機關(需申請)	各機關(填簡10)
		出國人員 核定權責 類型		副市長、一級機關政務職首長	府級跨列11職等、人事、主計、政風、警察機關首長、捷運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區長	二級機關首長	各一級機關簡11以上人員	各機關簡10以下人員(含參議)																																																															
			執行年度計畫	府	府	府	一級機關	各機關																																																																
		變更計畫項目名稱、前往國家或增加經費者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新增臨時計畫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公假/動支預備金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公假/動支本府經費但涉及其他政府經費或民間贊助款	府	府	府	府	府	府																																																																
		公假/未動支本府經費但涉及國內外其他政府經費或民間贊助款	府	府	府	一級機關	一級機關	一級機關																																																																
		公假/自費	府	府	府	一級機關	各機關	各機關																																																																
		赴大陸地區	公假	市長(需審查)	市長(需申請)	市長(填簡10)	一級機關(需申請)	一級機關(需申請)	各機關(填簡10)																																																															
休假	市長(需審查)限奔喪、探親等		市長(需申請)	市長(填簡10)	一級機關(需申請)	一級機關(需申請)	各機關(填簡10)																																																																	
簽內應敘明事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赴陸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臨時計畫 應敘明符合本府及所屬各機關(構)學校公教人員因公出國及赴大陸地區案件處理要點第6點第1項第○款。如擬動支第一、二預備金，應敘明「年度出國經費均有既定計畫執行，且無餘款」。	執行年度或變更計畫 應敘明原核定之計畫項目名稱、出國人數、日數、出國經費來源。	赴陸審查(申請) 尚未及依「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法定期間申請赴陸審查者，應於簽內敘明機關已先主動聯繫內政部移民署(02-23889393#2687)及無法依限報府原因，並繕造緊急赴陸說明書1份，於該說明書說明未依上開規定申請原因及赴陸原因(僅限辦理兩岸協商、執行特種勤務或處理緊急事故態樣)。奉核後將緊急赴陸說明書正本送至人事處蓋印信後傳真至內政部移民署。																																																																				
出國派員對象是否符合規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因中央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將出國經費支應於技工、工友、駕駛、臨時人員，及作為獎勵績優人員出國，列為缺失項目並扣分，為免影響本府考核成績及爭取額外補助款，請各機關指派出國對象時，應避免技工、工友、駕駛、臨時人員，及避免以獎勵或慰勞人員方式出國。如確有需要，應於簽中敘明原因。																																																																						
出國地點是否符合3年內不得至同一考察地點之限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與近3年年度或臨時出國計畫作比較，3年內不得至同一地點(指城市)考察相關或類似之主題																																																																						
出國考察日數是否符合出國審查原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亞洲地區以不超過7天、紐澳地區以不超過8天、歐美地區以不超過12天為原則																																																																						
是否檢附相關表件	出國計畫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 除休假赴大陸地區案件，其餘執行因公出國計畫、變更因公出國計畫及新增臨時因公出國計畫之案件均需檢附 2. 變更因公出國計畫應另檢附原核定出國計畫書																																																																					
	年度出國計畫核復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年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於執行年度因公出國計畫或變更年度因公出國計畫																																																																					
	赴大陸地區申請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副市長、一級機關政務首長、府級跨列11職等、人事、主計、政風機關首長、捷運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與區長赴大陸地區案件 赴陸審查：簡歷表、赴大陸地區申請表/赴陸申請：赴大陸地區申請表																																																																					
報府案件除簽會人事處外，是否加會相關機關	主計處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 變更年度或已核定臨時因公出國計畫之項目名稱、前往國家或增加經費 2. 新增臨時因公出國計畫																																																																					
	本府大陸小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副市長、一級機關政務首長、府級跨列11職等、人事、主計、政風機關首長、捷運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及區長赴大陸地區案件																																																																					
	政風處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 動支本府經費且以其他政府預算經費或運用民間贊助款為財源支應因公出國計畫。如屬運用民間贊助款者應另檢附風險預警自檢表 2. 市長、副市長、一級機關政務首長、府級跨列11職等、人事、主計、政風機關首長、捷運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與區長赴大陸地區案件																																																																					
	研考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臨時因公出國計畫																																																																					
承辦人職稱、姓名及聯絡電話：																																																																								